

序號	1	發言日期	113/05/22	發言時間	16:26:01
發言人	蔣志青	發言人職稱	財務處處長	發言人電話	03-4192969
主旨	更正本公司 112 年度財務報告部分內容				
符合條款	第 51 款	事實發生日	113/05/22		
說明	<p>1.事實發生日:113/05/22</p> <p>2.公司名稱:全新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</p> <p>3.與公司關係(請輸入本公司或子公司):本公司</p> <p>4.相互持股比例:不適用</p> <p>5.發生緣由:更正本公司 112 年度財務報告部分內容</p> <p>6.更正資訊項目/報表名稱:112 年度財務報告</p> <p>7.更正前金額/內容/頁次:</p> <p>第 23 頁 (二)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</p> <p>2.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</p> <p>於損益及綜合損益之金額皆為\$0。</p> <p>第 32 頁 (十八)員工福利費用</p> <p>2.本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員工退職估列金額分別為\$48,695 及 \$59,998 ;</p> <p>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\$18,261 及\$22,499。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。</p> <p>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，員工酬勞分別以 11%及 8%估列。</p> <p>董事酬勞皆以 3%估列。</p> <p>第 44 頁 (四)主要股東資訊</p> <p>本公司未有股東持股達 5%(含)以上。</p> <p>第 45 頁 (六)重要客戶資訊</p> <p>民國 112 年度客戶名稱誤植。</p> <p>明細表九第 1 頁 營業成本表明細表</p> <p>加：本期進貨\$1,126,113</p> <p>報廢損失\$127,541</p> <p>8.更正後金額/內容/頁次:</p> <p>第 23 頁 (二)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</p> <p>2.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</p> <p>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分別為損失\$38,140 及\$0。</p> <p>第 32 頁 (十八)員工福利費用</p>				

2.本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\$48,695 及 \$59,998 ;

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\$18,261 及\$22,499，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。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，員工酬勞皆以 8%估列，董事酬勞皆以 3%估列。

第 44 頁 (四)主要股東資訊

主要股東資訊:請詳附表二。

第 45 頁 (六)重要客戶資訊

更正民國 112 年度客戶名稱。

明細表九第 1 頁 營業成本表明細表

加：本期進貨\$1,253,654

報廢損失更正為存貨跌價損失\$0

9.因應措施:資料更正後重新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。

10.其他應敘明事項:無。